

证券代码：603233

证券简称：大参林

公告编号：2026-060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为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提高公司长期投资价值，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将公司于2024年度实施的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股份用途，由“后续实施股权激励”变更为“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 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后，拟用于注销的回购股份共计6,722,254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5696%，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1,180,270,001股减少至1,173,547,747股，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及相关账户中不再剩余回购股份。
- 本事项尚需递交至股东会审议。

公司于2026年10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公司拟对回购计划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及相关账户中合计6,722,254股股份用途进行变更并注销，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前次公司回购方案及实施情况

公司于2024年3月4日收到公司董事长柯云峰先生《关于提议回购公司股份的函》，提议公司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2024年3月1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股份回购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的股份全部用于后续实施股权激励。公司于2024年4月1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以使用不低于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的资金实施回购，回购股份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 34.51 元/股。

2024 年 4 月 30 日，公司首次实施股份回购，并于 2024 年 5 月 7 日披露了首次回购股份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暨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48）。

2024 年 9 月 18 日，公司已实际通过本次回购计划回购公司股份 6,722,25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0.5903%，购买的最高价格为 22.81 元/股、最低价格为 12.15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0,717,488.08 元。鉴于公司本次股份回购已达到回购资金总金额下限，公司管理层于 2024 年 9 月 18 日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回购期限于 2024 年 9 月 18 日提前届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司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2）

二、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原因及内容

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价值的认同，为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提升每股收益水平，提高公司长期投资价值，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信心，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将公司于 2024 年度实施的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股份用途，由“后续实施股权激励”变更为“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除回购股份用途调整外，回购方案的其他内容均不作变更。

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后，拟用于注销的回购股份共计 6,722,254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0.5696%，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1,180,270,001 股减少至 1,173,547,747 股，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及相关账户中不再剩余回购股份。

三、本次注销股份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注销回购股份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回购股份注 销数量（股）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 （股）	比例（%）		股份数量 （股）	比例（%）
有限售条 件流通股	0	0	-	0	0
无限售条	1,180,270,001	100	-6,722,254	1,173,547,747	100

件流通股					
其中：回购 专用证券 账户及相 关账户	6,722,254	0.5696	-6,722,254	0	0
合计	1,180,270,001	100	-6,722,254	1,173,547,747	100

注：（1）以上股本结构变动的最终情况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2）本次回购A股注销后，公司总股本相应减少，公司实际控制人柯云峰、柯康保、柯金龙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持股数量不变的情况下，合计持股比例由59.87%被动增加至60.2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

四、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研发、债务履行能力、未来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也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地位，公司股权分布情况仍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

五、本次回购股份用途拟变更尚待履行的程序

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回购股份用途变更并注销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具体经办人员办理本次回购股份注销、通知债权人以及减少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备案、《公司章程》变更等事宜，授权有效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相关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特此公告。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30 日